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公司名稱為华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以HTSC名義開展業務)
(股份代號：6886)

建議委任第五屆董事會成員 及 建議委任第五屆監事會成員

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之任期即將屆滿，董事會建議第五屆董事會由13名董事組成，包括3名執行董事、5名非執行董事及5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建議提名張偉先生、周易先生及朱學博先生作為第五屆董事會的執行董事；丁鋒先生、陳泳冰先生、徐清先生、胡曉女士及汪濤先生作為第五屆董事會的非執行董事；陳傳明先生、李志明先生、劉艷女士、陳志斌先生及馬群先生作為第五屆董事會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之任期即將屆滿，監事會建議第五屆監事會由7名監事組成，包括4名非職工代表監事及3名職工代表監事。監事會建議提名章明先生、于蘭英女士、張曉紅女士及范春燕女士作為第五屆監事會的非職工代表監事。第五屆監事會的職工代表監事將由職工代表大會選舉產生。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上述建議進一步詳情的通函，連同臨時股東大會的通告，將適時地向股東寄發。

建議委任第五屆董事會成員

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之任期即將屆滿，董事會建議第五屆董事會由13名董事組成，包括3名執行董事、5名非執行董事及5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在第四屆董事會成員中，由於任期屆滿及工作原因，范春燕女士將卸任並不再作為第五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劉紅忠先生將卸任並不再作為第五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范春燕女士及劉紅忠先生過往對本公司作出的巨大貢獻。就董事會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及所信，就即將卸任的董事而言，彼等各自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且無需要提請股東關注的事項。

根據《證券公司治理準則》及《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持有或合併持有公司發行在外3%以上有表決權股份的股東可以向董事會提出董事（非職工代表董事）候選人。目前持有公司3%以上有表決權股份的股東單位共向公司推薦了3名第五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其中：江蘇省國信集團有限公司向公司推薦了丁鋒先生；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向公司推薦了陳泳冰先生；江蘇高科技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向公司推薦了徐清先生。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並經公司研究，公司董事長根據公司建議提名阿里巴巴（中國）網絡技術有限公司胡曉女士、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汪濤先生擔任第五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並提名張偉先生、周易先生及朱學博先生擔任第五屆董事會執行董事。此外，董事會提名陳傳明先生、李志明先生、劉艷女士、陳志斌先生及馬群先生為第五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

本公司董事會審議通過的第五屆董事會候選人名單如下：

- 1) 執行董事候選人3名：張偉先生、周易先生及朱學博先生；
- 2) 非執行董事候選人5名：丁鋒先生、陳泳冰先生、徐清先生、胡曉女士及汪濤先生；及
- 3) 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5名：陳傳明先生、李志明先生、劉艷女士、陳志斌先生及馬群先生。

根據中國證監會《證券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任職資格監管辦法》規定，上述人選在正式任職前應取得證券監管部門核准的證券公司董事或獨立董事任職資格。鑒於周易先生、朱學博先生、丁鋒先生、陳泳冰先生、徐清先生及胡曉女士為第四屆董事會成員，均已取得證券監管部門核准的證券公司董事任職資格，將自臨時股東大會選舉通過之日起，正式履行第五屆董事會董事職責，任期三年。鑒於陳傳明先生、李志明先生、劉艷女士及陳志斌先生為第四屆董事會成員，均已取得證券監管部門核准的證券公司獨立董事任職資格，將自臨時股東大會選舉通過之日起，正式履行第五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職責，任期三年。

待張偉先生作為新提名執行董事候選人、汪濤先生作為新提名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及馬群先生作為新提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獲得臨時股東大會選舉通過，並且取得證券監管部門核准的證券公司董事或獨立董事任職資格後，彼等將分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正式履行第五屆董事會董事職責，任期至第五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為符合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1/3以上的要求，如至臨時股東大會選舉產生第五屆董事會成員之日，馬群先生仍未取得相關任職資格，劉紅忠先生作為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將繼續履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責至馬群先生取得資格並正式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時止。

張偉先生、周易先生和朱學博先生在任執行董事期間，將從公司領取薪酬，其薪酬按有關規定和制度確定。丁鋒先生、陳泳冰先生、徐清先生、胡曉女士及汪濤先生在任非執行董事期間，將不會從公司領取薪酬。陳傳明先生、李志明先生、劉艷女士、陳志斌先生及馬群先生在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期間，將按公司股東大會通過的獨立董事薪酬標準從公司領取薪酬。

董事會下設各專門委員會的委員將在第五屆董事會成員選舉產生後，由第五屆董事會另行委任。

上述第五屆董事會成員候選人的簡歷及與其委任相關的其他信息的詳情載於本公告之附件一。

建議委任第五屆監事會成員

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之任期即將屆滿，監事會建議第五屆監事會由7名監事組成，包括4名非職工代表監事及3名職工代表監事。職工代表監事將由職工代表大會選舉產生，本公司將於確定有關人選後，另行刊發公告。在第四屆監事會成員中，由於任期屆滿及工作原因，余亦民先生、陳寧先生及楊婭玲女士將卸任並不再作為第五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余亦民先生、陳寧先生及楊婭玲女士過往對本公司作出的巨大貢獻。就監事會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及所信，就即將卸任的監事而言，彼等各自與董事會及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且無需要提請股東關注的事項。

根據《證券公司治理準則》及《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持有或合併持有公司發行在外3%以上有表決權股份的股東可以向監事會提出監事（非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目前持有公司3%以上有表決權股份的股東單位共向公司推薦了3名第五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其中：江蘇省國信集團有限公司向公司推薦了章明先生；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向公司推薦了于蘭英女士；江蘇高科技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向公司推薦了張曉紅女士。根據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並經公司研究，公司監事會主席根據公司建議提名蘇寧易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范春燕女士擔任第五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監事會中應當包括職工代表監事，且職工代表監事的比例不得低於 $\frac{1}{3}$ 。職工代表監事由公司職工通過職工代表大會、職工大會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選舉產生，直接進入監事會。公司第五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將在臨時股東大會選舉產生第五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前，由公司職工代表大會選舉產生。

本公司監事會審議通過的第五屆監事會監事候選人名單如下：

- 1) 非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4名：章明先生、于蘭英女士、張曉紅女士及范春燕女士；及
- 2) 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3名：第五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將由公司職工代表大會選舉產生。

根據中國證監會《證券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任職資格監管辦法》規定，上述人選在正式任職前應取得證券監管部門核准的證券公司監事任職資格。鑒於于蘭英女士為第四屆監事會成員，已取得證券監管部門核准的證券公司監事任職資格，而范春燕女士為第四屆董事會成員，亦已取得相應任職資格，將自臨時股東大會選舉通過之日起，正式履行第五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職責，任期三年。

待章明先生及張曉紅女士作為新提名非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獲得臨時股東大會選舉通過，並且取得證券監管部門核准的證券公司監事任職資格後，彼等將分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正式履行第五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職責，任期至第五屆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

章明先生、于蘭英女士、張曉紅女士及范春燕女士在任非職工代表監事期間，將不會從公司領取薪酬。

上述第五屆監事會成員候選人的簡歷及與其委任相關的其他信息的詳情載於本公告之附件二。

釋義

在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 | |
|----------|--|
| 「《公司章程》」 | 本公司的章程（經不時修訂、增補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
| 「A股」 |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以人民幣認購或列作繳足，並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
| 「董事會」 | 本公司董事會 |

| | |
|------------|--|
| 「本公司」或「公司」 | 於中國以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名稱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於2007年12月7日由前身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改制而成，在香港以「HTSC」名義開展業務，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以中文獲准名稱「華泰六八八六股份有限公司」及英文公司名稱「Huatai Securities Co., Ltd.」註冊為註冊非香港公司，其H股於2015年6月1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股票代碼：6886），其A股於2010年2月26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1688），其全球存托憑證於2019年6月在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HTSC），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亦包括其前身 |
| 「中國證監會」 |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
| 「董事」 | 本公司董事 |
| 「臨時股東大會」 | 本公司謹訂於2019年12月16日（星期一）下午兩時三十分假座中國江蘇省南京市建鄴區奧體大街139號南京華泰萬麗酒店會議室舉行的2019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
| 「港元」 |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
| 「香港」 |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 「香港聯交所」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 「H股」 |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外資股，以港元認購及買賣，並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
| 「江蘇省國資委」 | 江蘇省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
| 「上市規則」 |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
| 「澳門」 |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
| 「中國」 | 中華人民共和國，惟僅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

| | |
|-------------|--------------------------------------|
| 「QDII」 | 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 |
| 「人民幣」 |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
| 「《證券及期貨條例》」 |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增補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
| 「股份」 |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A股及H股 |
| 「股東」 | 股份持有人 |
| 「監事」 | 本公司監事 |
| 「監事會」 | 本公司監事會 |
| 「%」 | 百分比 |

承本公司董事會命
董事長
周易

中國江蘇，2019年10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周易先生及朱學博先生；非執行董事丁鋒先生、陳泳冰先生、徐清先生、胡曉女士及范春燕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傳明先生、劉紅忠先生、李志明先生、劉艷女士及陳志斌先生。

附件一 第五屆董事會董事（非職工代表董事）候選人簡歷

執行董事

張偉先生，1964年11月出生，工商管理碩士，高級工程師，高級經濟師，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副會長、江蘇省投資基金業協會會長。曾在江蘇省電子工業綜合研究所工作；曾任江蘇省電子工業廳正科級幹部、資產管理處副處長；江蘇宏圖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為600122）董事會秘書兼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總經理、黨委副書記；江蘇高科技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黨委副書記、黨委書記、董事長。2019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黨委書記。

周易先生，1969年3月出生，本科，計算機通信專業。曾在江蘇省郵電學校任教，曾在江蘇省郵電管理局電信中心從事技術管理、江蘇移動通信有限公司從事行政管理，曾任江蘇貝爾有限公司董事長，南京欣網視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上海貝爾富欣通信公司副總經理；2007年2月至2007年12月任本公司的前身華泰證券有限責任公司總裁；2007年9月至2007年12月任本公司的前身華泰證券有限責任公司董事；2007年12月至2011年9月任本公司董事、總裁、黨委副書記；2011年9月至2016年6月任本公司董事、總裁、黨委書記；2016年6月至2019年3月任本公司董事長、總裁、黨委書記；2019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長、總裁、黨委委員。

截至本公告日期，就本公司所獲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周易先生通過QDII定向資產管理計劃渠道，約持有本公司353,261股H股好倉股份之權益，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004%。

朱學博先生，1962年9月出生，本科，貨幣銀行學專業。曾在南京炮兵學院和人民銀行南京分行工作。2001年3月加入本公司，歷任人力資源部總經理、黨委組織部部長、總裁助理等職務，2013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黨委副書記。2018年10月起兼任本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期，就本公司所獲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朱學博先生通過QDII定向資產管理計劃渠道，約持有本公司211,957股H股好倉股份之權益，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002%。

截至本公告日期，上述執行董事候選人均未受過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的處罰和證券交易所懲戒。除本公告所披露內容之外，上述執行董事候選人與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沒有其他關係；沒有持有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公司股份權益；沒有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須予以披露的資料，沒有且過去亦未曾參與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須予以披露的事項；在過去三年中未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亦未在集團成員中擔任其他職務，沒有其他須提呈股東注意的事宜。

非執行董事

丁鋒先生，1968年12月出生，工商管理碩士，高級會計師。1990年8月至1992年11月任廈門經濟特區中國嵩海實業總公司財務部助理會計師；1992年12月至1995年9月任中國北方工業廈門公司財務部主辦會計；1995年10月至2002年8月任江蘇省國際信託投資公司財務部副科長；2002年8月至2004年9月任江蘇省國信資產管理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項目副經理；2004年9月至2009年12月歷任江蘇省國際信託有限責任公司財務部部門負責人（經理助理）、副總經理；2009年12月至2010年12月任江蘇省國信資產管理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副總經理；2010年12月至2011年12月任江蘇省國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副總裁；2012年1月至2018年3月任江蘇省國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總裁、黨委副書記；2018年3月至今任江蘇省國信集團金融部總經理；2018年10月起兼任本公司董事。

陳泳冰先生，1974年4月出生，本科，經濟管理專業。1996年8月至2000年11月任江蘇省國有資產管理局企業處辦事員、科員；2000年11月至2002年1月任江蘇省財政廳國有資產管理辦公室科員；2002年1月至2004年3月任江蘇省財政廳國有資產管理辦公室副主任科員；2004年3月至2004年6月任江蘇省國資委副科級幹部；2004年6月至2005年1月任江蘇省國資委企業改革發展處副主任科員；2005年1月至2009年12月任江蘇省國資委企業改革發展處主任科員；2009年12月至2014年5月任江蘇省國資委企業發展改革處主任科員；2014年5月至2016年10月任江蘇省國資委企業發展改革處副處長；2016年10月至2018年1月任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投資發展部副部長；2018年1月至今任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投資發展部部長；2018年10月起兼任本公司董事。

徐清先生，1972年9月出生，工商管理碩士。1993年8月至1998年11月歷任江蘇省通信電纜廠技術員、助理工程師；1998年11月至2006年1月歷任江蘇宏圖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裁辦公室秘書、證券投資部副部長、總裁辦公室副主任、光通事業部總經理助理、行政總監等職；2006年2月至2015年4月歷任江蘇高科技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集團辦公室主任、黨委辦公室主任，2015年5月至2016年4月任江蘇高科技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總裁助理兼總法律顧問、投資管理部總經理，2016年5月至今任江蘇高科技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副總裁、黨委委員；2016年6月起兼任本公司董事。

胡曉女士，1979年10月出生，工商管理碩士。2002年9月至2003年7月於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任會計師；2003年7月至2006年7月於中國國際金融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為3908）任股票研究部研究助理；2008年7月至2012年7月於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Asia Limited工作，歷任經理、副總裁；2012年7月至2017年3月於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工作，歷任副總裁、董事；2017年3月至今任阿里巴巴集團（一家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為BABA）戰略投資部總監；2018年10月起兼任本公司董事。

汪濤先生，1968年5月出生，碩士，政治經濟學專業。1989年6月於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分別於香港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分別為939及601939）深圳市分行參加工作，歷任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分別於香港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分別為939及601939）深圳市分行行長助理、總行財務會計部副總經理；2014年6月加入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分別於香港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分別為3968及600036）總行，任總行財務會計部總經理；2016年12月起任總行零售信貸部總經理，2018年2月起兼任總行普惠金融服務中心主任。

截至本公告日期，上述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均未受過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的處罰和證券交易所懲戒。除本公告所披露內容之外，上述非執行董事候選人與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沒有其他關係；沒有持有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公司股份權益；沒有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須予以披露的資料，沒有且過去亦未曾參與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須予以披露的事項；在過去三年中未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亦未在集團成員中擔任其他職務，沒有其他須提呈股東注意的事宜。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傳明先生，1957年9月出生，博士，企業管理專業，教授。1978年被教育部選送至法國上布列塔尼大學社會經濟管理專業學習，1981年回國後被分配至中國社會科學院世界經濟與政治研究所工作，1982年12月至今在南京大學任教，其間1990年9月至1993年6月在南開大學經濟學院攻讀經濟學博士；現任南京大學商學院教授，兼任中國企業管理研究會副會長、江蘇省科技創新協會副會長。2016年3月起兼任本公司獨立董事。

陳先生擁有多年經濟研究及教授經驗，能夠促進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將為董事會帶來更豐富的經濟專業知識。

李志明先生，1953年4月出生，工商管理碩士。1976年10月至1989年11月任香港政府稅務局助理評稅主任、評稅主任，1989年7月至2014年7月任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發牌科高級經理／總監、機構策劃總監、財務及行政總監，2014年10月至今任南國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及管理合夥人。2015年4月起兼任本公司獨立董事。

李先生擁有多年稅務、財務及資產管理經驗，能夠促進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將為董事會帶來專業的財務知識。

劉艷女士，1973年1月出生，碩士，比較法專業，具備中國律師資格和美國律師資格(紐約州)。於1995年加入北京市天元律師事務所，2002年至今為天元律師事務所合夥人。2016年12月起兼任本公司獨立董事。

劉女士擁有多年法律從業經驗，能夠促進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令董事會更好地監督本公司發展戰略規劃的推動實施。

陳志斌先生，1965年1月出生，博士，企業管理專業，東南大學財務與會計系教授、博士生導師。財政部管理會計諮詢專家，中國會計學會政府會計專業委員會副主任委員。陳志斌先生於2015年10月至2016年4月擔任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以及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委員職務。陳志斌先生還曾擔任江蘇曠達汽車織物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為2516)、江蘇省交通規劃設計院股份有限公司(現已更名為中設設計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為603018)及金陵飯店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為601007)獨立董事職務。2018年6月起兼任本公司獨立董事。

陳先生擁有多年會計及企業管治的經驗，能夠促進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從企業管治方面給予董事會寶貴意見。

馬群先生，1958年3月出生，碩士，一級律師職務任職資格（正教授級）。曾於1988年、1992年分別被中國司法部派往美國東西方研究中心及英國倫敦大學研習英美法律。1984年至1989年出任江蘇律師事務所主任；1989年至今任江蘇泰和律師事務所主任、首席合夥人。馬群先生現為江蘇省委法律專家庫成員、江蘇省法學會學術委員會委員，主要業務領域為公司法、證券法、外商投資方面的法律事務，並對國際貿易、合資企業以及VC、PE基金、信託產品的設立、運作等法律實務具有豐富經驗。

馬先生擁有多年商法從業經驗，能夠促進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結合商業及法律層面，為本公司發展戰略的規劃實施帶來貢獻。

上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提名乃經本公司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情況，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按人選的價值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並按照法律、法規和證券監管機構的相關規定執行。

截至本公告日期，上述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近三年均未受過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的處罰和證券交易所懲戒。除本公告所披露內容之外，上述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與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沒有其他關係；沒有持有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公司股份權益；沒有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須予以披露的資料，沒有且過去亦未曾參與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須予以披露的事項；在過去三年中未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亦未在集團成員中擔任其他職務，沒有其他須提呈公司股東注意的事宜。

附件二 第五屆監事會監事(非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簡歷

章明先生，1974年4月出生，碩士，高級會計師。1995年8月至1998年6月在揚州第二發電有限公司財務部工作；1998年7月至2009年12月歷任揚州第二發電有限公司財務部總賬、財務處副處長、財務處處長、副總會計師兼財務部主任；2009年12月至2016年12月任江蘇省國信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副總經理；2016年12月至2019年8月歷任江蘇國信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財務總監兼財務部總經理(集團部門正職級)、董事會秘書；2019年8月至今任江蘇省國信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總經理。

于蘭英女士，1971年5月出生，碩士，產業經濟學專業，正高級會計師。1993年8月至1996年8月在南京潤泰實業貿易公司財務部工作；1996年9月至1999年4月在南京理工大學產業經濟學專業研究生學習；1999年5月至2002年12月在江蘇聯合信託投資公司財務審計部工作；2003年1月至2004年9月在江蘇交通產業集團有限公司財務審計處工作；2004年10月至2008年5月在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財務審計部工作；2008年6月至2016年11月歷任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同時於香港聯交所、上海證券交易所及美國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分別為177、600377及477373104)財務會計部副經理(主持工作)、財務會計部經理、財務副總監(部門正職)、財務總監、黨委委員；2016年11月至2018年3月任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財務總監、黨委委員；2018年3月至2018年8月任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審計風控部部長；2018年8月至今任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審計風控部部長、審計中心主任；2018年10月起兼任本公司監事。

張曉紅女士，1967年1月出生，工商管理碩士。1989年7月至1996年11月任南京市土產畜產進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外銷業務經理；1996年12月至2000年4月任江蘇鑫蘇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業務經理；2000年5月至2005年4月任江蘇省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經理；2005年5月至2016年7月任江蘇高科技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高級投資經理，2016年8月至2017年2月任資產管理部副總經理，2017年3月至今任投資運營部總經理。

范春燕女士，1976年4月出生，大專，財務會計專業。2002年2月至2004年2月任蘇寧易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為2024）總部結算中心總監助理；2004年2月至2011年8月任蘇寧易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廣州大區副總經理兼財務總監；2011年8月至2013年1月任蘇寧易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廣州大區常務副總經理兼華南地區總部執行總裁助理；2013年1月至2014年9月任蘇寧易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電子商務經營總部執行副總裁、運營總部執行副總裁；2016年8月至2018年1月任蘇寧零售集團副總裁兼互聯網平台公司總裁；現任蘇寧零售集團副總裁兼互聯網平台公司總裁，兼客服管理中心總經理；2018年10月起兼任本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期，上述非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近三年均未受過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的處罰和證券交易所懲戒。除本公告所披露內容之外，上述非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與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沒有其他關係；沒有持有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公司股份權益；沒有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須予以披露的資料，沒有且過去亦未曾參與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須予以披露的事項；在過去三年中未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亦未在集團成員中擔任其他職務，沒有其他須提呈公司股東注意的事宜。